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潍坊供电公司

山东潍坊弘润石化 110kV 线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2 年 2 月 17 日，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潍坊供电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等要求，组织召开了山东潍坊弘润石化 110kV 线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潍坊供电公司，技术审评单位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山东鼎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及技术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实施情况的汇报、技术评审单位关于工程的技术审查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工程为 110kV 输电线路，包括 110kV 弘润科技 I 线、110kV 弘润科技 II 线，位于潍坊市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寿光市境内，路径全长 21.77km，包括 110kV 同塔双回架空线路路径 7.3km，110kV 单回架空线路路径 13.8km，110kV 单回电缆线路路径 0.67km。工程总投资 5841 万元，环保投资 20 万元。

本次验收规模为 110kV 输电线路，与建设规模一致。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辐射[2016]84号),本工程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采取了有效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生态恢复状况良好;输电线路周围及环境敏感目标处电磁环境和声环境监测值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境风险控制措施可行。

五、验收结论

山东潍坊弘润石化 110kV 线路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有效,验收调查表符合相关技术规范,验收监测结果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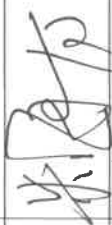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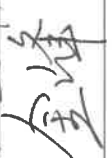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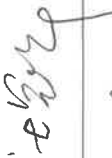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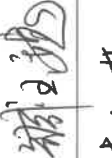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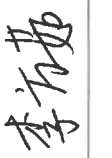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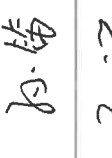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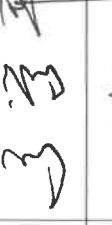
六、后续要求

进一步加强运行期环境管理,做好公众科普宣传和环境监测工作。

验收工作组

2022年2月17日

山东潍坊弘润石化 110kV 线路工程竣工环保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朱海南	国网潍坊供电公司发展部	主任		建设单位
	金峰	国网潍坊供电公司发展部	专责		
	沈冠华	国网潍坊供电公司建设部项目部（项目管理中心）	专工		
成员	臧玉魏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专责		技术审评单位
	李方茹	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环评单位
	张明	山东鼎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经理		验收单位
	孙笛	山东鼎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高学军	泰安市生态环境保护控制中心	高工		技术专家
	王敏	济南市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审查中心	高工		
	谢连科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正高		